

黄冈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黄发改审批〔2019〕295号

市发改委关于武穴市 2020 年度油茶造林项目作业设计的批复

武穴市发改局、林业局：

报来《关于请求批复武穴市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油茶造林项目初步作业设计的请示》（武发改〔2019〕78号）文件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快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2020 年度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前期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市林业局《关于武穴市 2020 年度油茶造林项目作业设计审查意见》的意见，原则同意所报《作业设计》（项目代码 2019-421182-02-01-045851），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内容及规模

新建油茶林总规模 6000 亩，项目涉及四望镇 27 个村 233

个小班。

二、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投资和地方自筹。

项目建设单位为武穴市林业局。

三、建设工期

人工造林建设期 12 个月。

四、招投标事项

项目招标范围、方式及组织形式见《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五、相关要求

（一）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重点防护林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名称、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严禁项目资金截留、挤占或挪作他用，也不得整合用于其他项目建设。项目建设所需其它资金要确保足额及时到位。

（二）经批复的《作业设计》将作为以后项目监管、竣工验收的重要依据，必须严格执行，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和规模，对确需变更实施方案内容的，要及时按有关规定报批。

（三）项目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的主体责任，建设单位要按照“四制”要求，尽快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管理，确保造林质量。

2019年11月5日



